

凯莱英医药集团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6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
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意见

凯莱英医药集团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凯莱英医药集团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对首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，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《2026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。

公司本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标准与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。

综上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6 年 8 月 25 日，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622 名激励对象授予 271.10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凯莱英医药集团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2026 年 8 月 26 日